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 用 面 积	其 中			
		国 有 土 地	集 体 土 地		
农 用 地	32.9134	1.3169	31.5965		
其中：耕地	15.9176	0.3022	15.6154		
含基本农田	7.8947	0.0708	7.8239		
耕地质量情况					
质量等别	10	面积	8.6677		
质量等别	11	面积	7.2499		
质量等别		面积			
质量等别		面积			
质量等别		面积			
平均质量等别	十等	合计	15.9176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符合规划	不符合	规划级别	县级		
需调整规划	不需要调整	规划级别	县级		
涉及占用基本农田	7.8947	补划基本农田	7.9616		
农用地转用计划					
申请使用国家计划			已安排使用省级计划		
年度	农用地	其中：耕地	年度	农用地	其中：耕地
2021	32.9134	15.9176			
未使用当年计划指标的，应予以说明：					